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 & 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亞洲實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37)

## 盈利警告

亞洲實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之其他資料，預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少於2.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約7.1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上述淨溢利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減少主要由於直接成本上升約3%(包括勞工成本)。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列之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其他目前所得資料，該管理賬目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預計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月底前公佈。謹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本公司中期業績公告刊發時細閱該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亞洲實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羅國樑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國樑先生、羅國豪先生及趙達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振琮先生、余德鳴先生、關毅傑先生及鮑依寧女士。